

財團法人佛教私立禪光育幼院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

地址：花蓮縣新城鄉中正路九十八巷

十六、十八、二十、二十二號

電話：（〇三）八六一一六九八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會計師查核報告	1
資產負債表	2
收支餘絀表	3
淨值變動表	4
現金流量表	5
財務報表附註	
一、組織沿革	6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6
三、基金及經費來源	6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6 - 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8 - 10
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1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11
九、附註揭露事項	11
附表一、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12
附表二、財產清冊明細表	13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佛教私立禪光育幼院 公鑒：

財團法人佛教私立禪光育幼院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佛教私立禪光育幼院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結果與現金流量。

吳汶諺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汶 諺

吳汶諺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證 3771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五 月 十 六 日

Profession Passion Doublevictory

財團法人佛教私立禪光育幼院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產	附註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8,175,230	22	\$ 16,959,210	20
應收款項	六(二)	3,642,320	4	3,093,833	3
其他流動資產		195,792	-	95	-
流動資產合計		22,013,342	26	20,053,138	23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及設備	六(三)	55,459,137	65	57,019,014	66
基金	六(四)	5,000,000	6	5,000,000	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974,517	3	4,486,309	5
非流動資產合計		63,433,654	74	66,505,323	77
資產總計		\$ 85,446,996	100	\$ 86,558,461	100
負債、基金及累計餘絀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 1,879,535	2	\$ 3,081,852	4
其他應付款		597,501	1	-	-
流動負債合計		2,477,036	3	3,081,852	4
負債合計		2,477,036	3	3,081,852	4
基金及累積餘絀					
登記財產總額		\$ 5,000,000	6	\$ 5,000,000	6
累積餘絀		77,969,960	91	78,476,609	90
基金及累積餘絀合計		82,969,960	97	83,476,609	96
負債、基金及累積餘絀總計		\$ 85,446,996	100	\$ 86,558,46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佛教私立禪光育幼院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附註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入	四(六)				
捐款收入		\$ 22,961,082	64	\$ 26,617,314	53
安置收入		11,790,097	33	15,377,003	30
政府補助收入		1,165,248	3	367,500	1
利息收入		99,920	-	105,974	-
出售資產利益		-	-	7,893,600	16
收入合計		36,016,347	100	50,361,391	100
支出					
人事費用	六(五)	24,111,781	67	22,126,405	44
管理及總務費	六(六)	5,090,001	14	13,916,768	28
院生支出	六(七)	4,042,769	11	4,628,291	9
折舊費用		1,531,128	4	1,654,127	3
攤銷費用		1,728,568	5	490,610	1
其他費用		18,749	-	254,828	1
支出合計		36,522,996	101	43,071,029	86
本期餘絀		(\$506,649)	(1)	7,290,362	14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佛教私立禪光育幼院

淨 值 變 動 表

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登 記 財 產			合 計
	總 額	— 基 金	累 積 餘 絀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5,000,000		\$ 71,186,247	\$ 76,186,247
一〇四年度餘絀	-		7,290,362	7,290,362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000,000		78,476,609	83,476,609
一〇五年度餘絀	-		(506,649)	(506,649)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000,000		\$ 77,969,960	\$ 82,969,96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佛教私立禪光育幼院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餘絀	(\$506,649)	\$ 7,290,36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	3,259,696	2,144,737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淨損益	18,749	(7,893,600)
利息收入	(99,920)	(105,974)
實物捐贈收入	-	(37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548,487)	2,145,964
其他流動資產	(195,697)	1,999,905
應付票據	(1,202,317)	(731,704)
其他應付款	597,501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22,876	4,479,69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取之利息	99,920	105,974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10,000	9,397,800
未攤銷費用增加	(216,776)	(4,976,91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06,856)	4,526,85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216,020	9,006,5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959,210	7,952,66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175,230	\$ 16,959,21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佛教私立禪光育幼院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沿革及設立宗旨

財團法人佛教私立禪光育幼院經花蓮縣政府許可設立，於民國六十九年三月二十五日完成法人登記。

本法人以弘化佛教教義匡正人心及赤忱服務社會，以愛心、幼吾幼以及人之幼、普潤幼苗為宗旨。

本法人辦理業務如下：

- 一、在新城院地，開闢庭園，設置兒童育樂設施，美化新城風光。
- 二、弘揚佛教教義導化人心，匡正社會風氣。
- 三、依有兒童及少年福利法等情事之兒童為服務對象。
- 四、興辦佛學培植佈教人才。
- 五、興辦各種慈善公益事業造福人群。
- 六、其他有關佛教暨兒童福利育樂事業之促進事項。
- 七、前述各項之附帶事業。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六日由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基金及經費來源

本法人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登記財產總額為5,000,000元，其內容為基金存款5,000,000元。

本法人經費收入之主要來源為捐款收入及政府補助收入等。

本法人辦理各項業務所需經費，以支用基金孳息及成立後所得捐助為原則，非經董事會決議及主管機關之許可，不得處分已登記之基金資產。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遵循聲明

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係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之財務報表。

(二) 衡量基礎

資產負債之原始衡量，以歷史成本衡量為原則。其後續衡量通常亦採用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惟亦常結合其他衡量基礎，如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變現(清償)價值與公允價值等。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之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 (3)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
 - (2)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
-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負債為非流動負債。

(四) 應收款項及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原始認列係按設算利率計算其現值，後續並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其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現值衡量。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先對個別重大之應收款項客戶進行個別評估，當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之應收款項客戶發生減損者，即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

(五)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及拆卸、移除之估計成本。當不動產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的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不動產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改良、添置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零星更換及維護修理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係採直線法，並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十至五十年；運輸設備，三年；其他設備，三至十年。

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預期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有重大變動時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處理。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帳面金額之差額決定，並列為當期損益。

(六) 收入認列

捐款收入包括機關團體或個人之捐贈，於本法人實際收取現金、設備及用品時認列收入；補助收入及安置收入係依照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一號「政府補助及政府輔助」之規定，於符合政府捐助之相關條件，並於可收到該項捐助時，配合其相關成本之發生期間認列為補助收入及安置收入；其他收入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收入。

支出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或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當期認列。

(七) 員工退休福利

支付員工退休金之義務，係於員工在職期間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為當期費用。

本法人採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繳之退休金提撥至員工個人專戶儲存，並認為當年度退休金費用。

(八) 所得稅

依據行政院一〇二年二月二十六日修正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二條第一項第八款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包括銷售與非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支出），不低於創設目的有關收入（包括銷售與非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加計其創設目的以外之所得額及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額百分六十者，其本身所得及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免納所得稅。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

本法人之財務報表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會計假設及估計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攸關之因素，並由管理階層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	\$ 14,597	\$ 8,216
支票存款	315,322	131,527
活期存款	13,845,311	12,819,467
定期存款	4,000,000	4,000,000
	<u>\$ 18,175,230</u>	<u>\$ 16,959,210</u>

(二) 應收款項

	一〇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9,500	\$ 9,500
應收安置收入	3,188,120	2,867,128
應收政府補助	444,700	199,894
其他應收款	-	17,311
	<u>\$ 3,642,320</u>	<u>\$ 3,093,833</u>

(三) 不動產及設備

	一〇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附表一）	\$ 82,269,503	\$ 82,384,503
減：累計折舊（附表一）	26,810,366	25,365,489
	<u>\$ 55,459,137</u>	<u>\$ 57,019,014</u>

截至一〇五年底止，以上不動產及設備均未提供抵押或擔保。

本法人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產清冊明細表，請參閱附表二。

(四) 基金

	一〇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登記財產總額－基金	<u>\$ 5,000,000</u>	<u>\$ 5,000,000</u>

上述基金係屬法人登記財產總額，非經董事會決議及主管機關之許可，不得處分已登記之基金資產。

(五) 人事費用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薪資	\$ 15,566,365	\$ 13,174,448
保險費	2,042,703	2,053,536
勞工退休金	4,870,604	991,535
其他用人費用	1,632,109	5,906,886
	<u>\$ 24,111,781</u>	<u>\$ 22,126,405</u>

本法人對採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之員工，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則依退休時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餘額，採按月或一次方式領取。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提繳至員工個人專戶並認列為退休金費用之金額分別為843,480元及719,605元。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依內部退休金辦法支付並帳列退休金費用之金額分別為4,027,124元及271,930元。

(六) 管理及總務費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修繕費	\$ 2,028,735	\$ 2,572,443
什項購置	446,877	1,106,941
水電瓦斯費	536,690	455,394
交通費	290,627	1,014,429
郵電費	193,966	218,206
稅捐	95,401	2,628,663
其他費用	1,497,705	5,920,692
	<u>\$ 5,090,001</u>	<u>\$ 13,916,768</u>

(七) 院生支出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訓練費	\$ 1,363,700	\$ 1,441,931
兒童福利支出	1,036,304	236,902
學雜費	898,899	855,196
活動費	278,826	-
獎勵金	71,043	489,963
其他支出	393,997	1,604,299
	<u>\$ 4,042,769</u>	<u>\$ 4,628,291</u>

(八) 所得稅

本法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二條及第三條規定，銷售貨物及創設目的之收支結餘皆無課稅所得，得免課徵所得稅。

七、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八、 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九、 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9.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無。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財團法人佛教私立禪光育幼院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五年度

成 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土地	\$ 20,228,749	\$ -	\$ -	\$ 20,228,749
房屋及建築	51,765,533	-	-	51,765,533
運輸設備	3,044,000	-	115,000	2,929,000
其他固定資產	7,346,221	-	-	7,346,221
合計	<u>\$ 82,384,503</u>	<u>\$ -</u>	<u>\$ 115,000</u>	<u>\$ 82,269,503</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18,268,421	\$ 924,384	\$ -	\$ 19,192,805
運輸設備	1,533,487	276,431	86,251	1,723,667
其他固定資產	5,563,581	330,313	-	5,893,894
合計	<u>\$ 25,365,489</u>	<u>\$ 1,531,128</u>	<u>\$ 86,251</u>	<u>\$ 26,810,366</u>
固定資產淨額	<u>\$ 57,019,014</u>			<u>\$ 55,459,137</u>

一〇四年度

成 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土地	\$ 21,732,949	\$ -	\$ 1,504,200	\$ 20,228,749
房屋及建築	51,765,533	-	-	51,765,533
運輸設備	2,674,000	370,000	-	3,044,000
其他固定資產	7,346,221	-	-	7,346,221
合計	<u>\$ 83,518,703</u>	<u>\$ 370,000</u>	<u>\$ 1,504,200</u>	<u>\$ 82,384,503</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17,344,037	\$ 924,384	\$ -	\$ 18,268,421
運輸設備	1,204,057	329,430	-	1,533,487
其他固定資產	5,163,268	400,313	-	5,563,581
合計	<u>\$ 23,711,362</u>	<u>\$ 1,654,127</u>	<u>\$ -</u>	<u>\$ 25,365,489</u>
固定資產淨額	<u>\$ 59,807,341</u>			<u>\$ 57,019,014</u>



財團法人佛教私立禪光育幼院
財產清冊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元

財產編號	名稱	數量	單位	金額
A01	土地-莊敬段649	1	式	791,000
A02	土地-板橋埔墘段0085	3	筆	283,920
A03	土地-興海段0766-000	3	筆	11,136,000
A04	土地-新城興海段0986	2	筆	7,679,429
A06	土地-白雞段0055-0034	1	筆	338,400
				20,228,749
B01	房屋-中山路615號	4	層	974,923
B02	房屋-板橋三民路二段1	2	棟	364,300
B03	房屋-新城鄉仁愛路17-2	1	式	19,835,468
B04	房屋-新城村中正路98巷	4	棟	30,590,842
				51,765,533
C01	貨車4387-TP	1	台	809,000
C02	九人座7810-VQ	1	台	471,000
C04	九人座AAR-6651	1	台	600,000
C05	汽車AJY-7399	1	台	679,000
C06	中古-自用小客車B5-0799	1	輛	20,000
C07	中古-自用小客車CX-8195	1	輛	100,000
C08	中古-自用小客車9380-QY	1	輛	100,000
C09	中古-自用小客車1559-HY	1	輛	150,000
				2,929,000
D01	冷藏庫	1	台	116,500
D02	佛堂設備	1	組	800,000
D03	電話機(正)	3	台	30,000
D04	電話機(副)	6	台	12,000
D05	辦公桌椅	7	組	24,500
D06	白板	7	塊	16,100
D07	白板(小)	1	塊	1,000
D08	鐵架	1	式	235,000
D09	床鋪等	1	批	135,450
D10	消防設備	1	批	315,000
D11	消防設備	1	批	101,609
D12	佛具	1	批	94,700
D13	拜椅	1	批	48,000
D14	佛像	1	批	420,000
D15	消防設備	1	批	70,000
D16	佛像	1	批	400,000
D17	鋁窗	1	式	505,704
D18	電腦	1	式	192,774
D19	冷凍庫	1	台	190,000
D20	冰櫃	1	台	61,000
D21	系統(會計.人事.院童)	1	式	254,000
D22	網路設備	1	式	305,384
D23	流理台	1	式	217,500
D24	床組	56	床	2,800,000
				7,346,221
			合 計	82,269,503